

浙江立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现场召开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9 月 10 日 09:00-10:30

（六）出席对象**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**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包含优先股股东，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560	浙江立泰	2020年9月7日

（七）会议地点：

公司一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**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新增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**

该报告内容详见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新增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5）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申请银行贷款且股东为其提供质押担保》

该报告内容详见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股权质押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6）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，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

议案序号为一、二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，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，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浙江立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各股东应亲自出席股东大会。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；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自然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09月09日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浙江立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谭女士

联系电话：0572-8661763 传 真：0572-8661763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各项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立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立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26日